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ST 帕瓦

公告编号：2025-057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2024 年 1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2025 年 1 月 10 日，公司第一期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届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206,360 股，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37%，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34,449,440.0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第一期回购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事宜，本次注销股份 2,206,360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6,125.3874 万股变更为 15,904.7514 万股，注册资本由 16,125.3874 万元变更为 15,904.751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2025 年 1 月 15 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一期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近日，公司已完成上述相关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307478340A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宝良

注册资本：15,904.7514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15 日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友谊北路 57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锂离子电池及原材料研发、制造、销售；生产、销售：硫酸钠、粗氢氧化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